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19-00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二〇一九年度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19年1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曾毅教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下设的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因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化,相应调整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

(1)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邓学军先生、黄鹤权女士、董事王明斌先生担任委员,由邓学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薛岩云先生、邓学军先生、董事陈耐先生担任委员,由薛岩云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审议通过《关于二〇一九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防范汇率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于二〇一九年度与境内外金融机构签订外汇衍生品交易合同,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等值30亿美元,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载于2019年1月3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二〇一九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刊载于2019年1月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二〇一九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因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信达光电")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国贸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全权签署上述额度内有关的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签署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可在担保额度内根据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及控股子公司需求调整对各子公司的实际担保额度。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二〇一九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信用担保的公告》,刊载于2019年1月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黄金租赁业务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以黄金租赁方式通过银行办理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等值10亿元人民币的黄金租赁业务并配套远期定向黄金购买合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租赁期限不超过一年,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全权签署有关的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签署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载于2019年1月3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开展黄金租赁业务的公告》,刊载于2019年1月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5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发行5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事宜,债券期限不超过270天,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发行所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置换债动资金缺口。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刊载于2019年1月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业务合作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1票,关联董事吴丽明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载于2019年1月3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业务合作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刊载于2019年1月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厦门黄金投资有限公司二〇一九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吴丽明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载于2019年1月3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联董事吴丽明女士系公司董事、总经理吴丽明先生、薛巍沁先生、崔婉娇女士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业务合作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刊载于2019年1月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载于2019年1月3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联董事吴丽明女士、薛巍沁先生、崔婉娇女士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刊载于2019年1月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定于2019年1月18日召开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载于2019年1月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述第2-9项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二〇一九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2.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事前书面意见与独立董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2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19-02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二〇一九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履行合法表决程序说明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二〇一九年度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月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二〇一九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为降低汇率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于二〇一九年度与境内外金融机构签订外汇衍生品交易合同,总额不超等值10亿元人民币的黄金租赁业务并配套远期定向黄金购买合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租赁期限不超过一年,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全权签署有关的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签署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公司董事会认同公司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决议,总额事项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概述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二〇一九年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与日常经营紧密联系,以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为目的。

(一)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

1.外汇远期:是开展外汇远期业务与金融机构按约定的外汇币种、数额、汇率和交割时间,在约定的时间按照约定的汇率进行交割的外汇交易。

2.外汇期权:是开展外汇期权业务与金融机构约定以一种货币交换一定数量的另一种货币,并以约定价格在未来的约定日期进行反向的外汇交易。

3.外汇期权:是开展外汇期权业务与金融机构约定以一定期权费,获得在未来约定日期按照约定价格买卖一定数量外汇的选择权的外汇交易。

4.结构性远期:是开展结构性远期业务对外汇远期、外汇期权等一般性远期产品在结构上进行组合,形成带有一定执行条件的外汇产品,以满足特定的保值需求。

5.利率期权:是开展利率期权业务与金融机构约定以后的利率水平,并在约定时间内以约定利率完成利息交换。

6.货币互换:是开展货币互换业务与金融机构约定将公司国外币债务金额及异动利率锁定为其他外币债务金额及固定利率,并在约定时间根据约定的汇率及利率进行交换。

(二)外汇衍生品交易期间和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二〇一九年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等值10亿元人民币的黄金租赁业务并配套远期定向黄金购买合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租赁期限不超过一年,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全权签署有关的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签署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三)银行间市场资金

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做出一定比例的保证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自有资金或抵押融资的方式进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进出口业务主要结算币种是美元,也有部分欧元、港币、日元等其他币种的交易。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是以日常经营需要和风险管理为目的,是以合理锁定利率、汇率风险为前提,目的在于降低利率、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减少汇兑损失,降低财务费用,有利于公司进出口业务的开展。

四、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前期准备

1.公司已制订《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衍生品投资管理制度》,对进行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控制、审批程序、后续管理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可以保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风险可控。

2.公司成立了专门工作小组,负责具体外汇衍生品业务。

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参与外汇衍生品业务的人员都已充分理解外汇衍生品业务的特点及风险,严格执行衍生品业务的操作和风险管理制度。

五、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分析

1.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对于衍生业务如果到期日即期汇率大于远期结售汇合约汇率,则该笔合约将产生亏损;对于售汇业务如果到期日即期汇率小于远期结售汇合约汇率,则该笔合约将产生亏损。利率波动风险主要是美元、欧元、日元利率的变动情况。

2.收汇预期风险:公司开展外汇业务是根据业务流程、业务规模等以及相关收汇预期情况做出的决定,将会导致公司对业务情况、回款期的预期有偏差,产生延期交割风险。

3.保证金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实行保证金交易,公司主要交易的金融机构对公司的外汇衍生品交易都实行以授信额度来抵减保证金,以避免市场因汇率变动造成的额外资金的发展。

六、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管理策略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的总风险原则,在签订合约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期的收汇额、付汇额和金额进行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均有正常的贸易显业务背景。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的二〇一九年外汇衍生品交易金额与近年经营活动的收付汇金额相匹配。公司将根据内部规章制度的要求,认真监控业务各环节,详细确认、监督和跟踪交易情况。

七、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允价值分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公允价值进行确认,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八、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九、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二〇一九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独立意见

鉴于公司进出口业务外汇结算资产与债务不匹配的实际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合理的金融工具锁定汇率成本,有利于规避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与日常经营需要紧密相关,且公司内部已建立了相应的监控机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综合考虑国内外经济发展状况和金融趋势,汇率波动预期以及公司的业务规模,同意《关于二〇一九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本次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十、备查文件

1.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二〇一九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2.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2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19-03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信用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厦门国贸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将为控股子公司二〇一九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国贸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全权签署上述额度内有关的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签署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可在担保额度内根据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及控股子公司需求调整对各子公司的实际担保额度。

单位:万元

提供担保企业名称	被担保企业名称	申请担保额	反担保措施	期限
		额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福建省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厦门市信达汽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福建信田汽车有限公司	1,40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40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福清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三明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南平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厦门国贸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厦门国贸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	28,00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厦门西岸中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厦门国贸福申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福建省阎晨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福建省福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8,00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福建福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福建国贸东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7,00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福州凯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泉州国贸启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80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厦门启润英菲尼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厦门信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2,00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	25,100万美元	全资子公司	一年
	信达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11,500万美元	全资子公司	一年
厦门国贸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国贸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00.00	全资子公司	一年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信达迈科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	其他股东按股权比例担保	一年
	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	其他股东超额担保	一年
	厦门国贸启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9,900.00	资产或股权质押、担保函	一年
	厦门国贸宝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6,800.00	资产或股权质押、担保函	一年
	厦门国贸通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8,000.00	资产或股权质押、担保函	一年
	厦门国贸通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5,500.00	资产或股权质押、担保函	一年
	厦门国贸福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4,000.00	资产或股权质押、担保函	一年
	厦门大邦通商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6,500.00	资产或股权质押、担保函	一年
	淮南信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	资产或股权质押、担保函	一年
合计		375,100万元+36,600万美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信达光电")

成立时间:2007年11月06日

注册地:厦门思明区岭雅西路610号信达光电综合楼

法定代表人:许辉胜

注册资本:81,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光电科技研究,咨询服务;光电产品生产、销售,工程及服务;超高度发光二极管(LED)封装、贴片发光二极管(SMD)、红外器件、光敏器件、光电传感器的生产、销售;发光二极管(LED)应用产品的生产、销售及配套软件的开发和售后服务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243,737.21万元,负债总额99,328.60万元,净资产144,408.61万元,营业收入21,560.24万元,利润总额-4,403.09万元,净利润-3,509.13万元,截至2018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209,294.44万元,负债总额63,881.56万元,净资产146,412.88万元,营业收入28,548.17万元,利润总额1,124.48万元,净利润1,004.27万元,厦门信达光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其股权结构图如下:

2.福建省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光电")

成立时间:2010年03月27日

注册地:安溪县湖头光电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许辉胜

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光电产品科技研究,生产、销售及工程施工服务;发光二极管(LED)封装、红外器件、光敏器件、光电传感器的生产、销售;发光二极管(LED)应用产品的生产、销售及配套软件的开发和售后服务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146,411.51万元,负债总额62,560.73万元,净资产83,850.78万元,营业收入30,299.38万元,利润总额-214.74万元,净利润-144.76万元,截至2018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145,565.45万元,负债总额59,984.77万元,净资产85,570.68万元,营业收入41,296.80万元,利润总额2,371.29万元,净利润1,779.21万元,福建光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市信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其股权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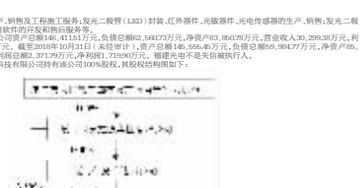

3.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物联")

成立时间:2006年12月22日

注册地: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洪溪南路14号

法定代表人:庄少凯

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物联信息系统研发,研发、销售智能软件系统,计算机软件及硬件;计算机系统集成;研发、生产、销售、安装新型电子元器件中的片式元器件、无线射频自动识别系统、电子标签及其周边设备、软件产品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41,013.65万元,负债总额26,986.88万元,净资产14,026.83万元,2017年营业收入14,176.48万元,利润总额406.10万元,净利润407.17万元,截至2018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34,973.70万元,负债总额21,069.99万元,净资产13,903.71万元,2018年1-10月营业收入12,116.21万元,利润总额-117.18万元,净利润-122.97万元,信达物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其股权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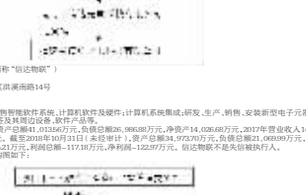

4.厦门市信达汽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汽车集团")

成立时间:2013年04月26日

注册地:厦门市湖里区兴隆路27号第八层F1室

法定代表人:姜峰

注册资本:11,5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对汽车行业的投资(不负吸收存款、发放贷款、证券、期货及其他金融业务),汽车配件销售,汽车装潢装饰(不含汽车、维修),代办汽车挂牌及年检。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2,021.37万元,负债总额5,133.58万元,净资产-3,112.20万元,2017年度营业收入24,322.96万元,利润总额-399.39万元,净利润-399.39万元,截至2018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4,046.17万元,负债总额4,321.58万元,净资产-275.41万元,2018年1-10月,营业收入18,364.87万元,利润总额-162.04万元,净利润-162.04万元,厦门信达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汽车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70%股权,王磊等持有该公司30%股权,其股权结构图如下:

5.厦门信达实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实贸")

成立时间:2006年11月30日

注册地:厦门市海沧区兴隆路27号8D-8E单元

法定代表人:姜峰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147,013.57万元,负债总额112,404.67万元,净资产34,608.90万元,营业收入867,762.72万元,利润总额7,764.55万元,净利润6,331.63万元,截至2018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257,308.44万元,负债总额212,304.54万元,净资产45,003.90万元,营业收入466,929.51万元,利润总额7,482.68万元,净利润5,238.80万元,信达实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持有该公司60%股权,广西福瑞动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福瑞")持有该公司40%股权,其股权结构图如下:

6.福州信达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信达诺")

成立时间:2004年12月10日

注册地:福州开发区女工团同区46号地

法定代表人:陈淑跃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东风本田品牌汽车、摩托车的批发、零售,代办汽车上牌服务,汽车租赁服务(非营运)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6,954.54万元,负债总额1,740.34万元,净资产4,214.20万元,营业收入29,419.90万元,利润总额2,013.16万元,净利润1,509.87万元,截至2018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6,322.12万元,负债总额1,410.08万元,净资产4,911.04万元,营业收入21,922.69万元,利润总额929.12万元,净利润696.84万元,福州信达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持有该公司4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汽车集团持有该公司60%股权,其股权结构图如下:

7.福清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清通宝")

成立时间:2011年06月20日

注册地:福清市融城大道

法定代表人:陈淑跃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经营汽车、进口BMW(宝马)品牌汽车销售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11,108.15万元,负债总额3,342.92万元,净资产-1,234.77万元,营业收入18,589.99万元,利润总额-203.56万元,净利润-204.03万元,截至2018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7,600.31万元,负债总额6,453.63万元,净资产-1,853.06万元,营业收入13,881.07万元,利润总额-716.28万元,净利润-716.28万元,福清通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持有该公司4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汽车集团持有该公司60%股权,其股权结构图如下:

8.三明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明通宝")

成立时间:2010年06月10日

注册地:三明市梅列区泰晓城市物流园

法定代表人:陈淑跃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经营宝马、进口BMW(宝马)品牌汽车销售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6,224.38万元,负债总额7,811.13万元,净资产-2,586.75万元,营业收入11,910.49万元,利润总额-133.70万元,净利润-134.31万元,截至2018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4,538.17万元,负债总额7,287.19万元,净资产-2,749.02万元,营业收入10,214.86万元,利润总额-162.27万元,净利润-162.27万元,三明通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持有该公司4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汽车集团持有该公司60%股权,其股权结构图如下:

9.南平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平通宝")

成立时间:2010年06月21日

注册地:建瓯市闽都大道

法定代表人:姜峰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经营宝马、进口BMW(宝马)品牌汽车销售。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4,427.40万元,负债总额7,673.11万元,净资产-3,243.71万元;2017年度营业收入11,461.80万元,利润总额277万元,净利润206.33万元,截至2018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6,301.94万元,负债总额7,945.26万元,净资产-1,643.32万元,营业收入9,681.81万元,利润总额-292.70万元,净利润-292.70万元。

公司持有该公司4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汽车集团持有该公司60%股权,其股权结构图如下:

10.厦门国贸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汽车")

成立时间:2002年2月1日

住所:厦门市思明区厦门市湖里区兴隆路27号

法定代表人:黄敏锋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品牌汽车(九座及以下乘用车)零售;其他车辆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维护与保养(不含维修与洗车);汽车租赁(不含营运);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物业管理;其他金融业(不含保险业务);代办汽车商贷款服务;贸易代理。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27,168.91万元,负债总额60,421.50万元,净资产-33,134.41万元;2017年度营业收入3,816.28万元,利润总额4,466.70万元,净利润4,415.27万元,截至2018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26,268.25万元,负债总额60,377.12万元,净资产-34,108.87万元,2018年1-10月,营业收入2,327.94万元,利润总额-1,685.25万元,净利润-1,401.16万元,厦门信达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持有该公司98.071%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汽车集团持有该公司1.229%股权,其股权结构图如下:

11.厦门国贸东港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进出口")

成立时间:2015年12月03日

住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保税区)海辰南二路6号4楼10单元

法定代表人:黄俊锋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汽车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维护与保养(不含维修与洗车);汽车租赁(不含营运);汽车配件批发;其他未列明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电气设备批发;五金产品批发。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12,444.20万元,负债总额12,377.68万元,净资产1,066.52万元;2017年度营业收入32,996.83万元,利润总额174.88万元,净利润144.22万元,截至2018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16,686.34万元,负债总额15,773.08万元,净资产913.26万元;2018年1-10月,营业收入50,948.97万元,利润总额-160.19万元,净利润-153.26万元,国贸进出口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贸汽车持有该公司100%股权,其股权结构图如下:

12.厦门西岸中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岸中邦")

成立时间:2010年4月19日

住所:厦门市海沧区海沧街道南海三路1189号

法定代表人:陈淑跃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汽车批发;机动车维修;汽车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不含文物、象牙及其制品);其他日用品零售;社会经济咨询(不含金融业务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1,264.86万元,负债总额169.73万元,净资产1,087.13万元;2017年度营业收入16,173.39万元,利润总额336.43万元,净利润236.43万元,截至2018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1,232.46万元,负债总额1,364.33万元,净资产-1,268.12万元;2018年1-10月,营业收入13,576.64万元,利润总额189.99万元,净利润189.99万元,西岸中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贸汽车持有该公司100%股权,其股权结构图如下:

13.厦门国贸福申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福申")

成立时间:2011年9月26日

住所:厦门市海沧区海沧街道南海三路1191号

法定代表人:黄敏锋

注册资本:1,2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品牌汽车(九座及以下乘用车)零售;二手车零售;品牌汽车(九座及以下乘用车)批发;机动车维修;汽车租赁(不含营运);会议及展览服务;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6,901.12万元,负债总额6,490.16万元,净资产410.96万元;2017年度营业收入27,689.64万元,利润总额108.53万元,净利润108.53万元,截至2018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6,086.78万元,负债总额6,509.47万元,净资产-422.69万元;2018年1-10月,营业收入21,823.17万元,利润总额135.35万元,净利润135.35万元,国贸福申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贸汽车持有该公司100%股权,其股权结构图如下:

14.福建省阎晨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阎晨")

成立时间:1996年03月31日

住所:福州市仓山区黄山高速公路连接口

法定代表人:陈淑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批发、零售;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汽车修理与维护;汽车租赁;代办汽车消费贷款服务;贸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8146.17万元,负债总额461.04万元,净资产7685.57万元;2017年度营业收入1,838.68万元,利润总额866.98万元,净利润603.33万元,截至2018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8041.19万元,负债总额194.98万元,净资产7846.21万元;2018年1-10月,营业收入991.42万元,利润总额194万元,净利润194万元,福建阎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华夏汽车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汽车城")持有该公司100%股权,其股权结构图如下:

15.福建省福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福京")

成立时间:1998年7月15日

注册地:福州市仓山区黄山高速公路连接口

法定代表人:陈淑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二类汽车维修(乘用车维修);一汽大众品牌汽车销售;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代办汽车消费贷款服务;贸易代理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8,220.02万元,负债总额3,508.01万元,净资产4,622.01万元;2017年度营业收入25,626.34万元,利润总额389.97万元,净利润290.96万元,截至2018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7,296.27万元,负债总额6,813.83万元,净资产1,482.44万元;2018年1-10月,营业收入19,988.65万元,利润总额272.38万元,净利润208.02万元,福建福京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夏汽车城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100%股权,其股权结构图如下:

16.福建福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福申")

成立时间:1998年7月20日

注册地:福州市仓山区黄山高速公路连接口

法定代表人:陈淑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上海大众品牌汽车销售;摩托车及配件、汽车装饰品、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电器机械及器材、日用百货、汽车用品、汽修设备的批发、零售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147,013.57万元,负债总额112,404.67万元,净资产34,608.90万元,营业收入867,762.72万元,利润总额7,764.55万元,净利润6,331.63万元,截至2018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257,308.44万元,负债总额212,304.54万元,净资产45,003.90万元,营业收入466,929.51万元,利润总额7,482.68万元,净利润5,238.80万元,福建福申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持有该公司60%股权,广西福瑞动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福瑞")持有该公司40%股权,其股权结构图如下:

17.福建国贸东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东本")

成立时间:2002年7月18日

注册地:福州市仓山区黄山高速公路连接口

法定代表人:陈淑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摩托车及零配件、五金、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汽车租赁;汽车修理与维护;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代办汽车消费贷款服务;贸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2,421.48万元,负债总额972.58万元,净资产1,447.89万元;2017年度营业收入21,689.06万元,利润总额860.07万元,净利润644.07万元,截至2018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4,165.59万元,负债总额2,802.9万元,净资产1,362.69万元;2018年1-10月,营业收入18,974.44万元,利润总额422.92万元,净利润317.19万元,福建东本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贸汽车持有该公司100%股权,王磊等持有该公司30%股权,其股权结构图如下:

18.福州凯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凯迪")

成立时间:2012年4月18日

住所: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排下43号

法定代表人:陈淑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汽车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维护与保养(不含维修与洗车);汽车租赁(不含营运);汽车配件批发;其他未列明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电气设备批发;五金产品批发。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11,108.15万元,负债总额3,342.92万元,净资产-1,234.77万元,营业收入18,589.99万元,利润总额-203.56万元,净利润-204.03万元,截至2018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7,600.31万元,负债总额6,453.63万元,净资产-1,853.06万元,营业收入13,881.07万元,利润总额-716.28万元,净利润-716.28万元,福州凯迪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持有该公司4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汽车集团持有该公司60%股权,其股权结构图如下: